

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于2021年8月31日全部出售完毕，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——员工持股计划》及《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、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

1、2019年5月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会议、2019年6月5日召开2018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摘要的议案》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已回购的股份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受让公司回购股票的价格为6.5元/股。（详见公司于2019年5月10日、2019年6月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:2019046、2019054）。

2、2019年7月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七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修订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及其摘要部分条款的议案》，决定对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部分条款进行修订。（详见公司于2019年7月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:2019064、2019066）。

3、2019年7月26日公司披露《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》，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4,685,994股公司股票，已于2019年7月24日全部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。（详见公司于

2019年7月26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:2019075）。

4、2020年7月25日公司披露《关于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》，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于2020年7月25日届满。鉴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案为以实施2018年度权益分配方案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7股，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账户持有公司股份由4,685,994股变为7,966,190股。（详见公司于2020年7月25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 上的公告，公告编号:2020-052）。

二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

截至2021年8月31日，本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全部公司股份7,966,190股，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1.46%，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已全部出售完毕。其中，大宗交易的受让方与公司持股5%以上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或者一致行动关系。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，公司严格遵守股票市场交易规则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，未利用内幕信息进行交易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4号——员工持股计划》及《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（草案）修订稿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第三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，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。

未来十二个月，公司如推出员工持股计划，将按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履行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1年8月31日